国投瑞银启晨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启晨利率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1677
交易代码	02167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4,273,633.3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投资人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投资策略	1、基本价值评估：债券基本价值评估的主要依据是均衡收益率曲线。本基金基于均衡收益率曲线，计算不同资产类别、不同剩余期限债券品种的预期超额回报，并对预期超额回报进行排序，得到投资评级。在此基础上，卖出内部收益率低于均衡收益率的债券，买入内部收益率高于均

	衡收益率的债券。 2、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在不同的时期，采用以上策略对组合收益和风险的贡献不尽相同，具体采用何种策略取决于债券组合允许的风险程度。 3、债券回购策略：本基金将在市场资金面和债券市场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结合个券分析和组合风险管理结果，积极参与债券回购交易。本基金接受的质押券应当符合本基金投资范围的约定。 4、组合构建及调整：基金管理人设有固定收益部和信用研究部，结合各部门债券研究和投资管理经验，评估债券价格与内在价值偏离幅度是否可靠，据此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84,319.34
2.本期利润	1,244,973.3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571,737.2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5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主要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9%	0.05%	0.37%	0.04%	0.42%	0.01%
过去六个月	1.60%	0.06%	0.99%	0.05%	0.61%	0.01%
过去一年	2.50%	0.06%	1.36%	0.06%	1.14%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50%	0.09%	1.43%	0.10%	2.07%	-0.01%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启晨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 年 9 月 12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敬夏玺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09-12	-	16	基金经理，中国籍，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16 年证券从业经历。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期间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基金经理， 2021 年 9 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2022 年 4 月 13 日起担任国投瑞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6 月 14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顺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2022 年 7 月 12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顺熙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8 月 16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顺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 7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顺立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 15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顺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 13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启源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 12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启晨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6 年 3 月 13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顺源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6 年 8 月 27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顺泓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曾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期间担任国投瑞银顺银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 月 10 日期间担任国投瑞银安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期间担任国投瑞银顺成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至 2026 年 2 月 6 日期间担任国投瑞银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陈伟旸	本基金基金经	2025-01-08	-	11	基金经理，中国籍，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硕士。11

	理				年证券从业经历。2014 年 8 月至 2020 年 11 月历任工商银行金融市场部研究分析经理、投资交易经理，2020 年 11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大和证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2024 年 5 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顾问，2024 年 11 月转入固定收益部拟任基金经理。2025 年 1 月 8 日起担任国投瑞银恒源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顺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顺源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投瑞银启晨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 8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顺祥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 26 日起兼任国投瑞银顺成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证券法》《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勤勉尽职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

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的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国内债券市场整体走强，收益率曲线平坦化下行，10 年、30 年国债收益率分别下行 5.5bp、11bp。从市场驱动因素看：一是市场资金面均衡偏松，三季度 DR001 均值为 1.385%，央行灵活开展隔夜逆回购与 MLF 操作，维护市场流动性较为充裕；二是基本面数据略有走弱，8 月官方制造业 PMI 回落至 50 下方，内需修复相对疲软，同时信贷数据增长也相对偏弱；三是国内权益市场整体震荡，科技等板块出现一定调整，市场资金回流固收类资产。在此背景下，本组合维持中性偏积极的仓位，重点开展超长国债的交易。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5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9%；本报告期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09,888,456.95	97.40
	其中：债券	109,888,456.95	97.4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28,289.89	2.60
7	其他资产	-	-
8	合计	112,816,746.84	100.0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2、本基金不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6,513,809.00	16.9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3,374,647.95	95.7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3,374,647.95	95.7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9,888,456.95	112.6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305	23 进出 05	200,000	20,770,706.85	21.29
2	230208	23 国开 08	200,000	20,546,126.03	21.06
3	250210	25 国开 10	200,000	20,315,506.85	20.82
4	210205	21 国开 05	100,000	11,126,586.30	11.40
5	220208	22 国开 08	100,000	10,175,857.53	10.4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进出口银行在本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存在本

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无。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5,937,806.6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8,340,559.7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0,004,733.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4,273,633.3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701-20260930	155,727,701.22	0.00	110,000,000.00	45,727,701.22	48.51%
	2	20260929-20260930	0.00	19,323,574.88	0.00	19,323,574.88	20.50%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者应关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过高时，可能出现以下风险： 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相应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以及赎回时的份额净值的精度问题均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拟参与银行间市场交易等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4、基金财产清算（或转型）的风险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若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而导致本基金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基金合同终止等情形。 5、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表决时可能存在的风险 由于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单一机构投资者将拥有高的投票权重。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管理人发布了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规定媒介公告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08 日。

2、报告期内管理人发布了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瑞银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规定媒介公告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09 日。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准予国投瑞银启晨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国投瑞银启晨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启晨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18 楼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

咨询电话：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六日